

合同编号:

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 项目第三方测评合同

甲方: 深圳市湾东低空产业促进有限公司

乙方: _____

甲方（采购人、招标人）：深圳市湾东低空产业促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E0CRD98M

法定代表人：魏娜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启迪协信科技园 21 栋 1501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中标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深圳市湾东低空产业促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项目第三方测评服务，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项目第三方测评服务

项目内容：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项目致力于打造龙岗区低空运营服务体系。构建满足低空飞行服务、低空安全保障、低空应用场景需求的低空运营管理服务平台，内容应包含统一低空数字底座、低空服务能力中心、低空运营中心、低空飞行服务中心及可视化

和交互系统，上线运营一批低空经济业务场景应用，低空飞行试点基础设施，低空指挥运营大厅等内容。

服务时间：自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第三方测评服务通过验收之日止。乙方自签订合同起 10 个日历天内，提交第三方测评方案；在完成所有测评工作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交满足要求的第三方测评报告。

第二条 服务内容

提供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项目第三方测评服务，按照《深圳市政务信息化项目检测与验收管理办法》及《深圳市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有关标准对项目实施质量检测（包括：系统检测、安全专项测评、源代码安全审查、数据质量评估）测评，并负责组织专家对所提交的测评服务内容进行评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系统检测：对项目的应用系统进行文档性（用户文档集）检测、功能性检测、性能效率检测、易用性、信息安全性和兼容性检测；

（2）安全专项测评：对项目的应用系统进行应用系统安全测评、操作系统安全测评、数据库系统安全测评及中间件系统安全测评；

（3）源代码安全审计：对项目的应用系统源代码进行安全审查；

（4）数据质量评估：对项目的数据进行数据管理质量、元数据质量、业务数据质量评估；

（5）专家评审：负责组织 5 场专家评审会议对所提交的测评服务内容进行评审，每场须组织不少于 5 名专家(包含 1 名具有高级技术职称专业人员和 4 名具有中级技术职称的专业人员)。

第三条 服务要求

1.测评服务总体要求

（1）公平：中标单位应遵循“面向应用、保证质量、客观公正、诚信守诺”的原则开展软件测评工作。

（2）标准化：中标单位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开展测评工作。本测评要求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如与实施方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执行。

（3）优质服务：本测试要求中标单位提供的是最低限度的要求，中标单位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测评要求和有关标准的优质服务，并确保测评报告符合项目最终验收的所有要求。

（4）保密：中标单位对测评服务过程中接触到的各种信息，不得泄漏给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允许不得利用这些信息从事与服务无关的活动。

2.测评内容服务要求

依据深府办〔2008〕122号文件《深圳市电子政务项目检测验收规范》中相关检测要求，具体服务内容要求如下：

（1）功能性测试：软件系统的功能性是指当软件在指定条件下使用时，软件产品提供满足明确和隐含要求的功能和能力。软件系统功能测试是软件系统质量模型中的最重要的特性。需要依据标准规范及项目建设要求，对项目整体功能进行测试，并关注功能的完备性、适合性及正确性。

（2）可靠性测试：也称软件的可靠性评估，指根据软件系统可靠性结构(单元与系统间可靠性关系)、寿命类型和各单元的可靠性试验信息，利用概率统计方法，评估出系统的可靠性特征量。软件可靠性是软件系统在规定的时间内以及规定的环境条件下，完成规定功能的能力。可靠性测试包括以下3方面：成熟性、容错性、易恢复性。

（3）性能效率测试：性能测试是指软件系统在规定的条件下，相对于所用资源的数量，软件/信息应用系统可提供适当性能的能力。包括以下质量子特性：时间特性、资源利用性及容量。

（4）易用性测试：易用性的好坏，直接影响了用户的使用。测试包括：可辨识性、易学性、易操作性、用户差错防御性、用户界面舒适性、易访问性。

（5）信息安全性测试：产品或系统保护信息和数据的程度，已使用户、其他产品或系统具有与其授权类型和授权级别一致的数据访问度。依据标准规范及项目建设相关要求，对

软件系统的保密性、完整性、抗抵赖性、可核查性、真实性进行测试。

（6）兼容性测试：保障的是系统中各功能模块的兼容能力，不能因为功能的扩展与对接造成内部的冲突，测试包括：共存性、互操作性。

（7）硬件设备核查：依据各建设项目的合同及相关有效性文档，对采购的硬件设备进行核对检查，测评是否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包括品牌，型号，规格，数量等。

（8）软件许可核查：依据各建设项目的合同及相关有效性文档，对采购的软件产品进行核对检查，测评是否符合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包括软件名称，许可证及许可信息。

（9）硬件设备通电核查：对建设项目的设备进行加电测试，确定硬件设备在通电后均可无故障运行。

3.测评实施要求

（1）需求分析阶段：通过对用户需求及开发需求的分析，对需求进行理解和梳理最终形成具有针对性的第三方测评实施方案；

（2）测试设计阶段：依据测评实施方案中相关要求，结合实际系统进行测试用例设计，并最终生成测试用例文档；

（3）测试执行阶段：依据测试用例文档针对实际系统执行测试工作，最终生成测试执行记录及问题报告；

（4）测试总结阶段：总结测评过程的全部工作，文档及数据，最终生成第三方测评报告。

4.评测管理要求

（1）需求管理：测评过程中涉及到的用户需求、开发需求及测试需求均存在版本和多次变更的情况，中标单位应结合测评行业的经验对需求进行一致性及管理，以确保需求准确无误；

（2）进度管理：中标单位应评估测评工作量，并在招标人的认可情况下，对进度进行规划及管理，确保整体测评工作按照规划的方向执行，最终保证按照采购单位和中标单位一

致确认的进度情况；

（3）人员管理：中标单位应指派一名项目经理对测评团队进行管理，包括技术人员的安排、汇报及工作成果的收集和版本控制；

（4）变更管理：中标单位应具有变更控制的能力，可以针对测评过程中的一些变更情况通过规范进行处理,并对变更过程中所产生的意见、解决办法等相关信息进行收集和确定，最终保障变更对项目的影响降到最低。

（5）风险管理：中标单位应对风险进行识别，并可对风险进行分析和处理，确保风险在最初的情况下得到解决，保障项目顺利执行。

5.评测标准

测评依据主要以国家标准及项目文档为主，具体标准包括如下内容：

（1）测试规范

深府办[2008]122 号文件《深圳市电子政务项目检测验收规范》

GB/T 25000.51-2016 《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第 51 部分:就绪可用软件产品(RUSP)的质量要求和测试细则》

GB/T 25000.10:2016 《系统与软件工程系统与软件质量要求和评价(SQuaRE)第 10 部分:系统与软件质量模型》

用户能够出具的相关行业标准及其他具体意见和要求

（2）项目相关文档

《项目招投标文件》

《项目合同书及附件》

《项目建设方案》

《需求规格说明书》

《数据库设计说明书》

《系统详细设计说明书》

《用户手册》

《需求变更文件》(如有变更)

《实施方案》

《软硬件设备清单》

其他涉及到项目建设的正式发布的相关文档及函件

6.人员要求

中标人应在约定时间内组建项目组,项目组成员不少于4人,其中包含1名项目负责人,中标人项目组成员如下:

【XXX】(职称、项目角色)

【XXX】(……)

……

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组成员不能胜任本项目约定的工作,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成员,中标人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组成员更换。更换后人员资质应符合招标、投标文件的要求且不低于更换前人员资质。

在项目最终验收之前,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调换项目经理。

第四条 服务成果

(1) 中标人出具权威第三方测评报告,经采购人确认内容后加盖“测评专用章”的纸质版测评报告作为验收成果及交付物。

(2) 技术服务成果的验收标准:国家、广东省及深圳市信息化评测相关要求和标准。

第五条 服务资料归属

1、所有提交给甲方的服务文件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和编制索引。

2、乙方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

第六条 甲方的义务

- 1、负责与本服务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服务工作的外部条件。
- 2、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服务工作有关的资料。

第七条 乙方的义务

- 1、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
- 2、按时向甲方提交服务成果。
- 4、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

- 1、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 2、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 3、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

- 1、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 2、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方提出与本服务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 3、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第十条 甲方的责任

- 1、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 2、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价款。

第十一条 乙方的责任

1、乙方的责任期即本合同有效期。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2、乙方的责任期内，应当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乙方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

3、乙方对甲方或第三方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乙方应承担责任。

4、乙方向甲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甲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第十二条 人员要求

1、参加本项目的人员必须具有国家和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资质。

2、参加本项目的人员的配置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书和实施方案一致。

第十三条 乙方服务工具要求

1、乙方应配备中标项目所需的足够数量的仪器、仪表以及工具等设备。甲方不需向乙方提供服务工具和仪器等。

2、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自备车辆。

第十四条 保密要求

1、由甲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4、乙方及乙方参加项目的有关人员均需同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5、保密期限：永久。

第十五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_____元（含税价）。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为实施本项目所需的设备仪器费、车辆租赁费、服务和技术费用等，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甲方办公室所发生的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根据合同价，分阶段支付费用，合同价款分五期付款：

1.第一期款：合同签订后，负责组织 5 名专家对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项目整体建设方案进行专家评审。专家评审后，中标方提交必要请款材料及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10%；

2.第二期款：《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项目》实施单位完成全域低空三维地图采集及单体化建模、二维电子地图建设后，乙方完成第三方测评服务、提供测试执行记录及问题报告，并负责组织 5 名专家对所提交的测评服务内容进行专家评审。专家评审后，中标方提交必要请款材料及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3.第三期款：《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项目》实施单位完成低空能力中心、低空视频/图片 AI 分析算法库、低空数据中台模块建设，乙方完成第三方测评服务、提供测试执行记录及问题报告，并负责组织 5 名专家对所提交的测评服务内容进行专家评审。专家评审后，中标方提交必要请款材料及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4.第四期款：《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项目》实施单位完成低空运营中心及应用场景建设上线，乙方完成第三方测评服务、提供测试执行记录及问题报告，并负责组织 5 名专家对所提交的测评服务内容进行专家评审。专家评审后，中标方提交必要请款材料及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5.第五期款：《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项目》实施单位完成龙岗低空经济数字时空底座建设项目整体，乙方完成第三方测评服务、提供测评报告，并负责组织 5 名专家对所提交的测评服务内容进行专家评审，专家评审后，且最终通过采购人终验。根据采购人对中标方的服务考核结果及中标方提交必要请款材料及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采购人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合计不超过 30%。

采购人根据下列考核标准对乙方在约定考核期间内的服务履行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一般、不合格四个级别。其中（考核标准详见附件 1）：

考核为优秀（分数 ≥ 90 分），采购人支付全部履约金；

考核为良好（75 分 $\leq$ 分数 < 90 分），采购人支付全部履约金；

考核为一般（60 分 $\leq$ 分数 < 75 分），采购人支付 10%服务费；

考核为不合格（分数 < 60 分），采购人不支付履约金。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甲方将合同价款支付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即视为甲方已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付款义务。乙方应仔细核对收款账号并确认信息的准确性，若账户信息有误造成乙方未收到甲方付款，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有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若乙方未提前通知甲方，或在通知甲方时甲方已经向乙方在本协议中列明的账户汇款，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双方确认：甲方按内部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因政策、财政拨款、内部支付流程等原因导致延迟支付款项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主张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验收及知识产权

质量考核验收标准：按照中标人承诺的服务内容、技术与商务响应条款及国家、省、市标准、相关行业标准等逐项进行验收。

本项目全部成果文件(包括乙方出具的方案、测评报告及为后续项目服务所编制的相关资料等)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的成果文件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合法权益的情形。如果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导致该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第十七条 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在法院进行案件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

第十八条 风险责任

1、乙方应完全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完成本项目,出于自身财务、技术、人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失败的,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在服务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对自身的安全生产负责,若非因甲方原因发生的各种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未能按规定时间完成有关工作、未按甲方要求更换项目组成员或更换的项目组成员不符合招投标文件的资质要求、未经甲方同意私自调换项目经理的,每延误一天/每出现一次以上事项的,甲方可在支付合同余款中扣除合同价款千分之一,前述事项可累计相加。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成果质量低劣,不能满足大纲要求时,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继续完善工作,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交付的成果经验收不合格,应于7日内无条件修改,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在甲方要求整改后再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10%支付违约金。

4、乙方或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10%

支付违约金；造成不良影响或对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消除影响，承担赔偿责任，并有权解除合同。

5、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受到侵权指控或者引发法律纠纷，影响甲方使用服务成果或者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 20% 支付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

6、双方确定，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调查费、执行费等）

第二十条 通知与送达

1、为享有本合同所约定的权利及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或有关违约交涉而需通知另一方时，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外，双方的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电子方式、专人送达、挂号信件或传真方式递送。合同首页列明的联络方法为双方约定的司法送达地址。

2、一方拒绝签收另一方通知或函件，则通知在下列日期视为送达被通知方：

（1）另一方以邮政特快专递方式将通知送至指定的上述地址，即使通知或函件被退回，仍视为送达，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非因不可抗力事由收件人未签收的，以寄出日后第三个工作日为送达日；

（2）以电子方式送达的，以邮件发送的时间为准；

（3）由专人送达，通知方取得的被通知方签收单所标示的日期；

（4）通知送达日期与通知书注明的生效日期不一致的，以较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若本合同乙方变更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地址、通讯方式等），应提前三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或司法机关以原联系方式向乙方的通知告知、书面文件或司法文书等，仍视为送达。

第二十一条 其他约定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

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达成解决方案，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合同的效力时，本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受影响。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甲方（采购人）： （盖章） 乙方（中标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考核标准

编号	评分指标	指标描述	分数	最终得分
1	服务内容完成率	相关系统测评全部完成	30	
2	服务质量	测评场景充分，结果准确可靠。	20	
3	服务响应时间	日常咨询类问题响应时间半小时内，实施工作问题反馈响应时间 2 小时内，未达到 1 次扣 1 分。	20	
4	工作进度管控	按照项目约定的服务内容和相关任务计划书约定的进度，按时完成项目的实施。	20	
5	服务态度	服务态度良好、细致、自觉履行职责，主动完成各项测评实施工作。因服务态度恶劣收到投诉，每次扣 1 分。	10	
总分				